

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所）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4 次系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5 月 23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民雄校區 A301 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所列

主席：吳雅萍主任

紀錄：莊筑貽組員

壹、主席報告：

原訂 113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第 5 次系所務會議係本學期最後一次系務會議，因與教育部會議撞期，故提早至 113 年 6 月 6 日舉行。依慣例 113 學年度校、院、系各級委員係於第二學期最後一次系務會議中選出，本次投票時間訂為 6 月 5 日下午 1 時起至 6 月 6 日中午 12 時止，並於 6 月 6 日開會時進行開票作業。

貳、前次決議執行情況報告

- 一、同意通過 112 學年度教師評鑑委員由系主任吳雅萍老師及本系唐榮昌老師、江秋樺老師擔任，校外委員為國立台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副教授王欣宜老師、國立台南大學特殊教育學系退休教授何美慧老師。
- 二、同意本系申請 114 學年度特殊選才，申請書內容照案通過。
- 三、有關本系 112 學年度優良導師人選及優良導師甄選委員會委員，本系推薦黃楷茹老師參加 112 學年度優良導師甄選。因黃師為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到任並接任導師，至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滿三學年，是否符合推薦資格以本校權管單位最終決定為主。並推派陳勇祥老師擔任優良導師甄選委員會之委員。

參、工作報告

- 一、本系 113 學年度乙案公費生甄選於 113 年 5 月 8 日(三)辦理完畢，其中新北市及嘉義市為聯合甄選，並採用兩階段甄選，113 年 5 月 20 日(一)辦理撕榜作業，考生依成績高低選填志願，選填結果為新北市 7 名、嘉義市 4 名進入第二階段複試；考生並將於 6 月底至縣市見習，7 月 11 日(四)進行複試。
- 二、有關 113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本系第二階段報名人數計 35 位，已於 113 年 5 月 22 日(三)完成第二階段甄試，感謝各甄選委員的協助。

三、依教育部 113 年 4 月 17 日函示及本校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 113 年 5 月 1 日通知，「日間部課程安排為周一至周五白天，進修學制(含在職專班)課程安排以周一至周五晚間，輔以周六及周日為原則」。依上述原則，本系大學部及碩士班上課時間為周一至周五，最晚排課至第 9 節。

四、113 年 6 月 1 日(六)將辦理 2024 年特殊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應用輔導科技促進平權參與」，實施計畫及議程如附件 1。本次邀請之美國學者：美國伊利諾州立大學鍾芸青教授，將於 113 年 5 月 29 日(三)中午 12 時 10 分於 A301 會議室分享「美國特教系師資培育經驗與學生校園支持服務之經驗」，歡迎全系教師踴躍參加。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本系學生申請蔡淑苓老師紀念獎助金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師院為鼓勵學生撰寫優秀學位或學術論文、努力參加競賽或公開發表成果表現優異，特設立「蔡淑苓老師紀念獎助金」以茲獎勵。
2.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院校友蔡淑苓老師紀念獎助金申請與審查要點」如附件 2。
3. 本案申請表如附件 3。

決議：

1. 照案通過。
2. 建議修正審查要點中對於同一人以同一競賽項目申請獎助之上限。

提案二：有關本系 113 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簡章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師培中心 113 年 5 月 13 日通知辦理。因 113 學年度師獎生名額教育部暫定於暑假期間給予，避免屆時甄選不易，爰請各系所提早於學期結束前辦理完畢。
2. 本系 113 學年度預計甄選名額為 6 名，最終錄取名單仍以教育部核定及師培中心分配本系之名額為主。
3. 本系甄選簡章草案詳見附件 4。

決議：將簡章中「適性測驗」之文字統一改為「師資生潛能測驗」，餘照案通過。

提案三：有關與美國州立大學 UMass Lowell 教育學院合作辦理雙聯碩士學位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UMass Lowell 教育學院許獻元教授近日與本校國際處聯絡，表示該

院全力支持雙聯碩士學位，希望能與本校師範學院簽訂 MOU。

2. 本案雙方合作以碩士為主，UMass Lowell 教育學院系所名單如下：

Administration, Planning & Policy for Mass Teachers	Educational Specialist
Curriculum & Instruction	Master of Education
Curriculum and Instruction: Applied Behavior Analysis and Education Option	Master of Education
Curriculum and Instruction: Initial Teacher License Option	Master of Education
Curriculum and Instruction: Secondary Initial Licensure	Master of Education
Diversity, Equity and Inclusion for Educators	Graduate Certificate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	Master of Education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 Higher Education Option	Master of Education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 Principal Licensure	Master of Education
Education Specialist in Reading and Language	Educational Specialist
Education Specialist in Reading and Language, with MA licensure	Educational Specialist
Evaluation and Assessment	Graduate Certificate
Leadership in Education	Doctor of Philosophy
Leadership in Schooling	Doctor of Education
Leadership in Schooling: STEM Option	Doctor of Education
Reading & Language	Master of Education
Research & Evaluation in Education	Doctor of Philosophy

決 議：本案俟學校有進一步詳細規定後再進行討論。

提案四：有關特教師資類科 113 學年度師資培育生校內名額調整一案，提請討論。

說 明：

1. 依師資培育中心 113 年 5 月 14 日通知辦理。
2. 教育部 113 學年度核定本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培育名額為 40 名，本系擬將名額總數之 10% 挪動至碩士班，共為 4 名。為降低對教檢通過率可能之影響，是否改為逐年開放，提請討論。
3. 名額表請參見附件 5。

決議：考量近年來本系大學部應屆畢業生報考教師資格考試及參加教育實習的人數普遍未達核定師資生名額總數，並有少部分師資生放棄師資生資格或申請轉學，113 學年度仍維持將 4 名師資生名額調整至本系碩士班。

伍、臨時動議：

本系於 113 年 3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所務會議提案之「系所主管續任評鑑委員推選」一案，因部分委員未領到選票，以及開票票數與總發出票數不符（選票被攜出會場）等程序瑕疵，提請本案進行復議。

本案經江秋樺委員提出，陳明聰委員、黃楷茹委員、江俊漢委員及陳勇祥委員等 4 位之附議，符合應得議決該案之會次出席人十分之一以上之規定。並經無記名投票方式表決本復議案通過，「系所主管續任評鑑委員推選」一案列入下次會議重為表決。

陸、散會：下午 1 時 30 分。